

2021 年度江苏省国画院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江苏省国画院是省属副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开展书画艺术创作，促进艺术繁荣，中国画艺术创作交流。

拟订院美术创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学术建设、学术服务与管理，促进美术创作水平的提高和学术评论品质的精进；

开展画院艺术教育培训工作、重大课题研究任务；指导协调收集艺术档案征集范围制定以及艺术档案编辑与整理工作；

协调画院主办的展览、学术活动以及美术创作项目活动管理工作；拟订画院人员参加展览、研讨会、学术活动等官网微信微博信息新闻宣传；中国画创作、研究，承担有关主题性创作和重大课题研究任务。根据画院学术发展规划和学术性展览计划，负责做好相关研究、展览、创作信息与资料收集、编辑与整理；撰写院写生、展览等活动相关的学术研究文献；

组织实施策划美术作品陈列展览、学术研讨会等相关活动；开展收藏及公共教育服务等工作；承担政府部门间、民间组织在中国画领域交流合作联系事务工作；收集、整理、研究傅抱石作品、资料及国内外学术交流。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花鸟画创作研究所、山水画创作研究所、人物画创作研究所、美术理论研究所、

艺术委员会办公室、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交流联络部、江苏省国画院美术馆，独立法人机构傅抱石纪念馆。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延续经典打造亮点

1、第十一届“盛世春光——江苏省国画院新春献礼·贺岁大展”成功举办。2021 年 2 月 5 日至 3 月 7 日，延续第 11 个年头的盛世春光贺岁大展在江苏省美术馆新馆展出。共展出在职、离退休、“新金陵画派青年人才培养计划”培训班（以下简称“新青班”）学员共 82 位书画家新近创作的 402 件作品，主题全面涵盖了建党 100 周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抗击疫情、水韵江苏、红色革命圣地、脱贫攻坚等社会热点。因疫情防控需要，本届盛世春光的一大特点是加强了线上展示，通过打造 VR 全景展厅、制作现场导览视频，让观众足不出户也能收获沉浸式观展体验。线上观展官网达 8 千次，微信达 3 万次，微博达 7 万次。

2、常规业务工作有序推进。新春之际，举行一年一度的迎新春中国画作品展，考虑疫情防范需要，我院打造 VR 全景展厅，实现线上线下观展，向广大观众献上真挚美好的新年祝福。分阶段定排期，举行张利勇、梁雨、徐钢《江苏省国画院近年引进专业人员系列汇报展》，总结经验，切实批评，有效促进，至今已举办二十六回。

（二）强化主题创作锻造文艺精品

1、建党一百周年作品展。6 月 26 日至 7 月 26 日，庆祝中国

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江苏省国画院中国画作品展在江苏省国画院美术馆展出共 26 幅新近完成的主题创作，向党的百年华诞隆重献礼，以优秀的作品追寻党的百年岁月，用当随时代的笔墨精神从不同角度热情讴歌了中国共产党百年历程和辉煌成就。

2、承办《中国大运河史诗图卷》展。在省文旅厅的直接指导下，《中国大运河史诗图卷》展于 4 月 10 日在中国国家博物馆开幕，之后在江苏省美术馆举行巡展，让两地观众全景式纵览大运河的迷人风光，领略大运河历史人文的无穷魅力，为推动大运河文化带、打造文化建设高质量名片做出贡献。

3、举办“抱石风骨·首届中国画双年展”。为了传承和弘扬“其命惟新”“笔墨当随时代”的艺术精神，立足“为伟大新时代造像立传”的主旋律，推出和发现更多有创造力和表现力的艺术精品及优秀创作人才，“抱石风骨·首届中国画双年展”于 4 月 22 日在江苏省美术馆（新馆）举行开幕仪式，与展览同步推出《抱石风骨·首届中国画双年展作品集》，入选作品 260 件，其中入会资格作品 56 件。多个单位美术理论家及部分画家代表齐聚，围绕抱石风骨及本次展览相关内容展开热烈的学术研讨。

4、组织陕北写生采风活动。习近平总书记说过，广大文艺工作者要“深入生活、扎根人民”。画院将总书记的指示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组织在职画家和“新青班”学员一行近 50 人组成写生团，赴陕西延安、绥德、梁家河、榆林等地，展开了为期 9 天的采风、考察、学习活动，重走 60 年代画院“二万三千里写生团”走过的路，传承弘扬“新金陵画派”老一辈艺术家“其命惟

新”的精神，脚力、眼力、脑力、笔力不断增强，在途中适时组织红色之旅，学习党史、净化心灵、深化教育。举办红色之旅寄丹青——江苏省国画院画家及“新金陵画派”青年人才培养计划学员陕北写生作品展，在江苏省美术馆展出作品 420 余件，并同时编辑印制《江苏省国画院/红色之旅寄丹青——陕北写生纪行》，收录了画家们沿途创作的中国画作品，刊印了写生途中的图像与文字纪实，涵盖了学理总结与延安精神在美术史上的投射研究，图文并茂，可赏可读。

（三）提升研究水平产出理论成果

1、发布理论研究成果系列丛书。主办江苏省国画院理论研究成果系列丛书首发暨捐赠仪式，发布的《江苏省国画院名家系列》《江苏省国画院专业创作与研究系列》《江苏省国画院年度作品展 10 年文献集》系统梳理了“新金陵画派”发展沿革历史脉络，完整构建起画院专业艺术创作与理论研究的基础学术档案。在编纂过程中，先后出版了名家系列丛书 54 本、专业创作与研究系列丛书 38 本以及院年度作品展 10 年文献集 1 本，既整体地展示了江苏省国画院半个多世纪发展历程中几代画家的艺术创作成果，又全面地呈现了“新金陵画派”追求经典、不断创新的人文理想和艺术精神。

2、举办多项研讨会，担当好文化交流平台。举办《往事如昨——傅抱石先生故居史料展·青年学者论坛》，围绕傅抱石研究的最近动态与研究成果，邀请来自中央美院、中国艺术研究院、中国美院、首师大、南京博物院等专业院校、研究机构对傅抱石

研究卓有建树的青年学者围绕主题进行研讨，走访傅抱石傅厚岗故居，与傅抱石家属交流。特邀加拿大、韩国、香港等地青年学者撰写傅抱石论文，编辑印刷《往事如昨——傅抱石先生故居史料展青年学者论坛·论文集》，举行《抱石风骨——首届中国画双年展》研讨会，拓展具有地域文化特征与品牌形象的傅抱石研究的传播与影响。我院还积极组织并承办了省文旅厅主办的“百年征程——江苏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美术书法精品展”创作研讨会，围绕入展作品情况及主题性美术书法创作的特征、题材、方法及发展趋势等方面进行深度交流。

（四）完善公益服务做好文化惠民

围绕建党一百周年的主题，为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重点区域室内空间创作 9 幅巨幅中国画作品，为全国政协礼堂创作巨幅山水画 1 幅、花鸟画 2 幅，为中央电视台贵宾厅、会议室创作 3 幅巨幅山水画作品，为江苏省委文阅楼创作 4 幅巨幅中国画，向延安市委党校捐赠巨幅花鸟画 1 幅和画院近几年出版的精品画册，为南京扬子江国际会展中心创作 1 幅中国画。用优质的作品为党送上百岁生日祝福，热情讴歌党的百年成就。

为了弘扬和歌颂 2020 年全国上下众志成城、共克时艰的抗疫精神，今年我院领导班子先后前往江苏省人民医院、江苏省中医院、鼓楼医院慰问参加抗疫医护人员代表，并向每家医院捐赠 6 幅作品。开展“名家名作进基层”活动，组织我院专职画家分别前往江苏省美术馆、南通美术馆、盐城美术馆、扬州美术馆、淮安美术馆、建湖美术馆、连云港新海中学、连云港美术馆、苏州

工艺美院举办讲座，为民革中央委员做公益讲座，让中国画之美走入寻常百姓家。

组织我院 12 位画家参与省文旅厅主办的“水韵江苏·文艺之旅”——书画家笔下的“水韵江苏”主题活动，积极创作主题作品，为扩大“水韵江苏”影响力、展现文旅事业新成果贡献一份力量。在江西省美术馆启动第十一届“金陵风骨——其命惟新”开幕，展出 130 余件作品，之后又陆续前往江海博物馆、扬州市美术馆、南通美术馆巡展。前往新落成的南通美术馆主办 2021“盛世春光”年度大展巡展，展出 92 件主要作品，为南通美术馆开馆、南通市广大人民群众送上诚挚的祝福。邀请中国国家博物馆书画院原院长刘罡来我院美术馆举办学术展览，承办第十五届郑板桥艺术节、全国写意花鸟画作品邀请展，深化交流学习。

（五）多措并举·广泛吸纳青年人才

人才是画院的根，是画院发展的“硬”实力，美术人才既应该有纸张般“纯净”的思想，又应该有纸张般的韧性和扎实的业务能力。长期以来，培养优秀青年美术人才，已逐渐成为画院建设的共识。本年度通过省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招录了 2 名行政人员。在省人社厅事管处、厅人事处指导下，驻厅纪检监察组的监督下，组织实施 2021 年度公开招聘专业人员工作，从 213 位报名者中严格考核、层层筛选出 10 名拟聘用人员，充实了画院专业队伍。通过引进人才方式，成功引进了 2 名副高以上专业人员。

（六）固本浚源·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在厅党组的关心支持下通过民主推荐、组织考察、民主测评，调整中层副职干部 2 名，完成院领导班子成员试用期满任职考察谈话程序，完善了画院干部梯队建设和后备干部选拔，为画院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加强处级以上干部的学习培训工作，通过“周末学堂”等方式进行督学。坚持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用人导向，加强对工作人员法治教育。

积极创造条件，鼓励专业人员申报各类奖项、荣誉，2021 年申报省双创人才 1 人，第四届紫金文华奖 1 人，第六批 333 工程人才 4 人，省文旅系统先进集体 2 个，“四个一批”文化名家 2 人，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 2 人，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 1 人，全省防汛抗洪工作先进个人 1 人，完成职称申报（含转评）共计 6 人，一级美术师申报 3 人，文博系列研究馆员 1 人，副研究馆员 1 人（转评），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高级职称考核认定 1 人，申报二级岗人员 1 人。

今年我院专业画家精心创作，积极参展，入选多个全国重量级美术展：“百年华彩——2021 百家金陵画展（中国画）”典藏作品 1 件、收藏作品 1 件、入选作品 4 件，“百年江苏”大型美术精品创作工程作品展入选作品 15 件，第七届全国画院展入选作品 5 件、进京展优秀作品 6 件，第五届江苏省文华奖“美术奖”获奖作品 5 件，抱石风骨·首届中国画双年展入会资格作品 3 件、入选作品 1 件。

（七）初见成效·创新青年人才培养模式

为了给青年美术人才搭建圆梦平台，为省国画院和全省专业美术机构培养后继人才，续写新金陵画派新的辉煌，省文旅厅领导高屋建瓴地规划了“新金陵画派青年人才培养计划”的蓝图，并且高度重视、持续关注其落地成果。2020 年，在省文旅厅的大力支持下，我院发起“新金陵画派青年人才培养计划”培训班，开发了一套老师和学生面对面、多对多的教学培养模式，教学内容广泛涵盖了理论教学、绘画技法、创作实践。今年我院继续坚持理论教学与创作实践并重，精心组织了一场为期 9 天的延安绥德采风写生行，画院专职画家与“新青班”学员同行、同画、同吃、同住，通过理论课程、写生观摩、创作指导、作品赏析，将绘画技法和创作灵感倾囊相授，无微不至地帮助青年人才茁壮成长。

经过一年半的悉心栽培，“新青班”成员竿头日上，成果丰硕。20 件作品亮相盛世春光年度大展，在今年的全国重量级中国画展中，“新青班”学员捷报频传，3 位成员作品入选“百年华彩——2021 百家金陵画展（中国画）”（其中张腾作品《建设者》被评为典藏作品）、1 位成员作品入选“百年江苏”大型美术精品创作工程作品展、6 位成员作品入选“百年征程—江苏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美术书法精品展”、3 位成员作品入选第七届全国画院展、3 位成员作品入选第五届江苏省文华奖（其中王坤作品《微微清风拂故园》获美术奖）、7 位成员作品入选抱石风骨·首届中国画双年展（其中赵方方作品《谐奏曲》被评为入会资格，被江苏省美术馆收藏），在我院画家的悉心指导下，在延

安绥德采风途中陆续创作 226 幅优质的写生作品，并在省美术馆展出。

（八）全面推进法治建设

我院以建设一支深入学法、严格守法、主动用法的法治工作队伍作为一项重点工作。制度既是全体工作人员的行为准则，也是各项工作顺利运转的坚实保障，本年度画院重视法治建设，一手抓新制度的建立，一手抓老制度的更新，新增 2 个制度：《江苏省国画院官网、官微、微博发布审查制度》、《江苏省国画院艺术创作、理论研究、展览交流等审查制度》，修订 5 个制度：《江苏省国画院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江苏省国画院藏品管理办法》、《江苏省国画院专业人员考核管理办法》、《江苏省国画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江苏省国画院财务管理办法（试行）》，并进行及时发布和备案。

（九）加强安全疫情防控

在文旅厅指导下，抓紧落实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工作，完成配电房及高压电缆更新改造、安防监控系统升级改造，组织画院和物业全体人员进行消防演习，在重要节假日做好防控预案，开展节前全院安全大检查。针对突发性安全事件响应迅速，妥善解决，7 月 16 日因风雨天气，河海大学家属院内倒塌大树砸断至画院院内，造成我院美术馆部分围墙受损，我院第一时间会同街道、园林、城管等部门解决问题，及时抢修，排除隐患。

（十）强化舆情宣传阵地

规划新闻宣传排期，围绕重大事件，策划系列专题报道，呈

现出新闻报道、写生日记、理论研讨、视频导览等丰富的展现形式，多角度还原创作环境、剖析艺术语言、解构创作技法。充分考虑受众观感，提升用户体验。

第二部分
江苏省国画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05.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44.00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17.00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26.3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49.05	本年支出合计	3,997.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85.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37.65
总计	5,234.76	总计	5,234.7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849.05	3,805.05			44.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29.81	2,985.81			44.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09.81	2,365.81			44.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970.81	1,926.81			44.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39.00	439.00						
20702	文物	20.00	20.00						
2070205	博物馆	20.00	2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00	60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00	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0	119.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20	119.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7	79.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73	39.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0.04	700.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0.04	700.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08	12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73.96	573.9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97.11	2,182.40	1,814.7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17.00	1,302.29	1,814.71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87.00	1,302.29	1,784.71			
2070108	文化活动	371.06		371.0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83.98	1,302.29	981.6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31.96		431.9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80	15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80	15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6	103.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24	50.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6.31	726.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6.31	726.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08	12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600.23	600.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05.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4.45	3,044.4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80	153.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26.31	726.3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05.05	本年支出合计	3,924.56	3,924.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38.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19.35	1,019.3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38.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943.90	总计	4,943.90	4,943.9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24.56	2,182.20	1,742.3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4.45	1,302.09	1,742.35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14.45	1,302.09	1,712.35
2070108	文化活动	371.06		371.0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11.43	1,302.09	909.3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31.96		431.9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80	15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80	15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6	103.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24	50.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6.31	726.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6.31	726.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08	12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600.23	600.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82.20	2,034.83	147.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8.74	1,648.74	
30101	基本工资	249.58	249.58	
30102	津贴补贴	310.64	310.64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27.30	727.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56	103.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24	50.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2	1.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08	126.0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62	79.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29		138.29
30201	办公费	8.41		8.4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64		3.64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43		0.4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5		0.45
30211	差旅费	1.51		1.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65		10.65
30214	租赁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0.24
30218	专用材料费	2.28		2.2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7.34		7.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98		28.98
30228	工会经费	24.79		24.79
30229	福利费	2.38		2.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6		7.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7		2.2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17		34.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09	386.09	
30301	离休费	33.81	33.81	
30302	退休费	304.71	304.7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2	3.12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46	44.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9.08		9.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08		9.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24.56	2,182.20	1,742.3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44.45	1,302.09	1,742.35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14.45	1,302.09	1,712.35
2070108	文化活动	371.06		371.0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11.43	1,302.09	909.3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31.96		431.9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80	15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80	15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6	103.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24	50.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6.31	726.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6.31	726.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08	12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600.23	600.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82.20	2,034.83	147.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8.74	1,648.74	
30101	基本工资	249.58	249.58	
30102	津贴补贴	310.64	310.64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27.30	727.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56	103.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24	50.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2	1.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08	126.0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62	79.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29		138.29
30201	办公费	8.41		8.4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64		3.64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43		0.4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5		0.45
30211	差旅费	1.51		1.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65		10.65
30214	租赁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0.24
30218	专用材料费	2.28		2.2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7.34		7.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98		28.98
30228	工会经费	24.79		24.79
30229	福利费	2.38		2.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6		7.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7		2.2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17		34.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09	386.09	
30301	离休费	33.81	33.81	
30302	退休费	304.71	304.7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2	3.12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46	44.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9.08		9.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08		9.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75	0.00	24.25	0.00	24.25	1.50	0.00	0.00	7.89	0.00	7.66	0.00	7.66	0.24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697.3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27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0.17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72.8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2.86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1.02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234.7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75 万元，减少 0.03%。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5,234.7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849.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96.21 万元，增长 14.8%，变动原因：年中追加下达 2021 年度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85.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97.96 万元，减少 26.44%，变动原因：结转结余上缴财政厅。

(二) 支出决算总计 5,234.7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997.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0.62 万元，增长 14.32%，变动原因：列支党史馆暨大运河在京展览项目经费、新青计划项目经费、2020 年度省级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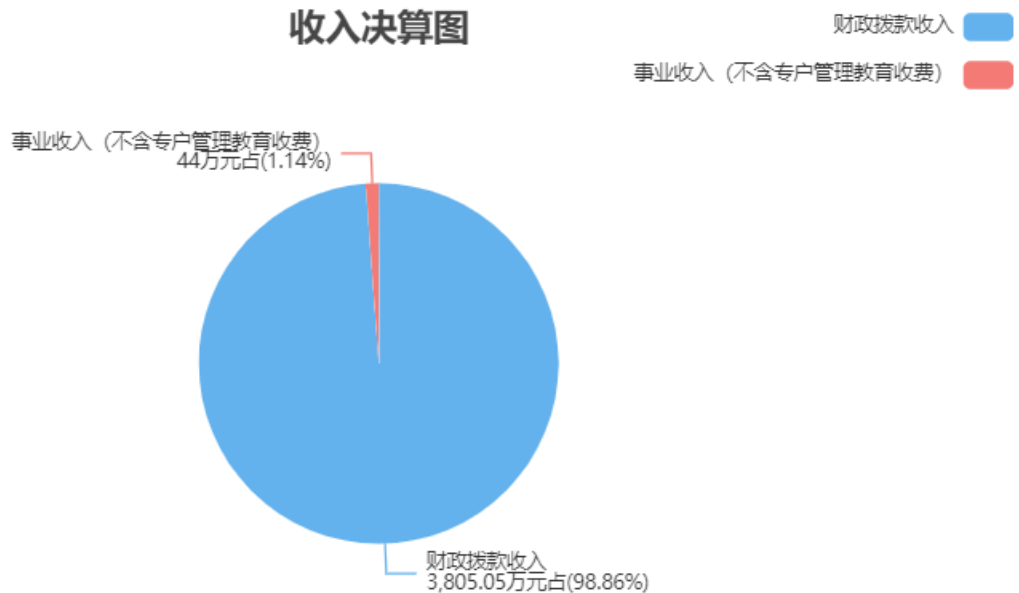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37.65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07.48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 1030.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2.37 万元，减少 28.87%，变动原因：列支党史馆暨大运河在京展览项目经费支出、新青计划项目经费、2020

年度省级文化发展专项资金，结转结余金额相应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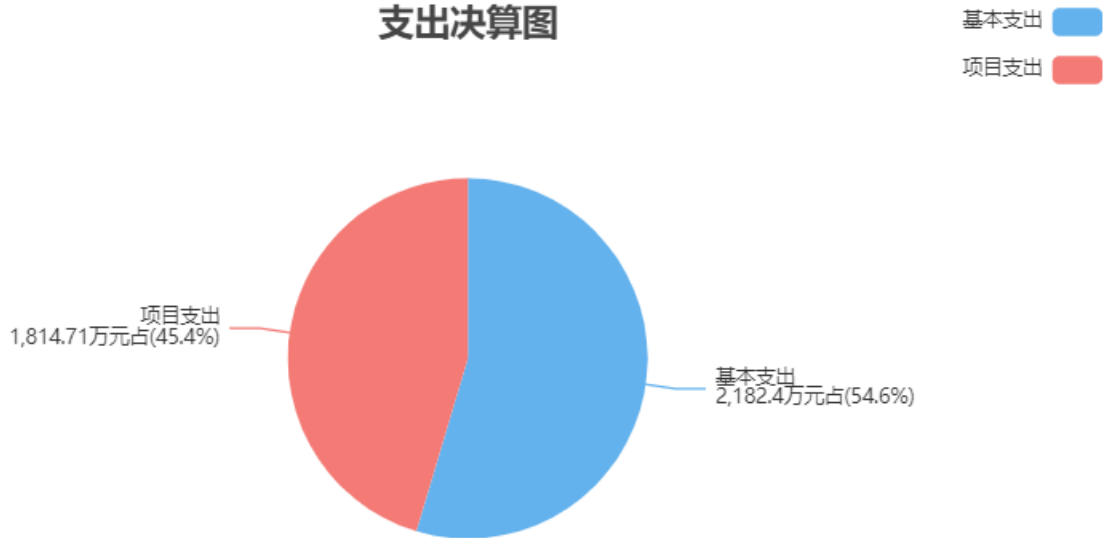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849.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05.05 万元，占 98.8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44 万元，占 1.1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997.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82.4 万元，占 54.6%；项目支出 1,814.71 万元，占 45.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943.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9.43 万元，增长 1.84%，变动原因：年中追加下达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924.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18%。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984.7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49%。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71.0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0 年度结转的省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在 2021 年度实施，经费按规定在 2021 年度列支。

2.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意与保护（项）。年初预算 2,165.51 万元，支出决算 2,21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0 年度结转的文化和旅游文化创意与保护专项在 2021 年度实施，经费按规定在 2021 年度列支。

3.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31.9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下达党史馆暨大运河在京展览项目、新青计划项目。

4.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0 年度结转的省级宣传文化发展项目在 2021 年度实施，经费按规定在 2021 年度列支。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9.47 万元，支出决算 103.56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省内转入未汇算人员完成汇算清缴、人员新增。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9.73 万元，支出决算 5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省内转入未汇算人员完成汇算清缴、人员新增。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26.08 万元，支出决算 12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573.96 万元，支出决算 60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发提租补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182.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34.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7.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租赁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924.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63.25 万元，增长 16.76%，变动原因：列支党史馆暨大运河在京展览项目经费、新青计划项目经费、2020 年度省级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182.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34.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7.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

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7.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9 万元，变动原因：疫情期间公务用车使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6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6.96%；公务接待费支出 0.2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04%。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4.25 万元，支出决算 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5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疫情期间公务用车使用减少。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7.6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接待费用实际发生额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4 万元，接待 1 批次，2 人次，开支内容：公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0.1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72.8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2.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7.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1.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6%。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共 6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119.31 万元；本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3,266.28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119.31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266.2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

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

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反映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